

## 校園法律實務·案例研究小組

### 一、專案說明

- 背景：本專案緣起於本會常接到邀請本會安排律師入班宣導的演講邀約，希望到校宣導校園相關的法律規範，包含：民事（損害賠償）、刑事（毀謗、傷害、竊盜）、霸凌、性別平等法等問題，然基於本會強調不背誦法條、著重思辯討論的出發點、希望能夠發展一套方便律師（講師）參考的【教學實務手冊】。手冊內容主要是希望能應用《民主基礎系列》叢書的概念(即權威、責任、隱私、正義)及思考工具，來談校園常見的法律問題，利用相對較短的時間(預設至少 1 節課/40 分鐘)來向學生進行法治教育。
- 理念：期待能夠在兼顧學校法治宣導主題（例如：防霸凌、反毒等）的大方向目的下，帶領學生以民主系列教材之主要核心概念、思考工具，一起來探討、思辨校園常見之法律問題，以深化法治教育之內涵，加強演講宣導的效果。

### 二、活動目標與形式

- 會議：每月聚會，見面討論一次。時間以週間晚上 18:30-20:30 為宜。
- 工作內容：以《民主基礎》(少年版)之權威、責任、隱私、正義四大主題，選擇合適的校園常見法律案例，編寫出以學生(國中以上)為對象的授課教材。
- 成員：律師和教育工作者。
- 分工：每個主題發展出 2 件案例，並兼顧法律案例所涉及法律領域之平均性。
- 發表：可能先發電子報或放網站（摘錄或全文）、最後計畫集結成冊出版。

### 三、待確認

- 時程規劃、會議內容
  1. 預備會議：2 月 12 日(星期四)晚間
  2. 第一次會議：3 月。確定運作方式、選擇分組主題、討論選擇的案例和主題（或許可以穿插，四主題各一件先作，再輪一回。待議）。
  3. 第二次會議：4 月。

4. 第三次會議：5月。
5. 第四次會議：6月。
6. 第五次會議：7月。
7. 第六次會議：8月。
8. 第七次會議：9月。
9. 第八次會議：10月。
10. 第九次會議：11月。
11. 第十次會議：組內年度檢討與展望。12月。

■ 教材內容與分工方式

1. 內容是否包括：

- (1) 案例
- (2) 核心概念與思考工具之應用
- (3) 參考法條與法律見解
- (4) 講師帶討論之指引及相關擬答（教師手冊性質）。

2. 律師和教育工作者如何分工合作？

3. 其他教學資源應否、以及如何併用？優缺點(譬如為引起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而引用漫畫類的刊物/未來少年)？

聯絡人：執秘潘蓓臻

電話：(02)2521-4258

傳真：(02)2521-4245

信箱：zhen224@gmail.com

會址：104 台北市松江路 100 巷 4 號 5 樓

網址：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 <http://www.lre.org.tw>